

環境難民的階級論述：

環境社會學的想像

摘要

階級一向是社會學探討社會現象的主要變項之一，雖然社會學家多承認階級有多向度，但長久以來的研究脈絡總脫不了經濟情境(有產或無產)與工作情境(白領或藍領；職業或專業、聲望)等範疇，偶有如韋伯(Max Weber)以「生活機會」來論述階級，最後仍免不了重回上述之範疇。因此本章企圖將環境作為論述階級的新向度，由於經濟「看不見的手」已變成環境「看不見的腳」，因此將環境帶回階級(bring the environment back in)也是理所當然的嘗試。本章先從事「環境難民」的文獻探討，接著以環境來和五種古典階級理論產生對話，一方面使得古典階級理論與環境產生連結，另一方面論述階級「生產」環境問題。以此為基礎，接下來以環境難民來連結階級論述中不同的概念，進而發揮環境社會學的想像，企圖使得環境面向成為階級組成的要素。本節包括十項論述：由生產模式至消費模式、由環境公民到環境難民、階級意識與意識階級、階級界線與無界線階級、階級流動與流動階級、由勞動剝削至環境剝削、由社會分化到環境異化、由經濟資本至自然資本、由勞動情境至環境情境與黑手變黑腳。隨後將論述的結果應用於環境難民在台灣的階級初探上。最後的結論指出：消極上環境難民可被視為一種「次階級」或「階級副產品」；積極上可發展成為「綠領階級」，以區隔於白領、藍領、粉領與紅領階級。

關鍵詞：階級、環境難民、環境剝削、環境異化、看不見的腳、綠領階級

- 本文由國科會永續會補助之整合型研究計畫《建立我國永續社會評量系統》(計畫編號：86AFA27K032X009：主持人葉俊榮教授)所發展而來。
- 初稿曾發表於1999年12月由中研院社會所主辦之**臺灣社會問題研究學術研討會**。後經評審通過收在**臺灣社會問題研究**(瞿海源等主編)，台北：巨流957-732-156-9(2002)
- 修正收入王俊秀，**環境社會學的想像**，(第二章)，台北：巨流出版社(2001)

一、前言

依聯合國的統計，全世界有 2,500 萬環境難民，其中包括了台灣蘭嶼的 2,800 人，此乃依據「環境正義原則」所計算出來的數據（UNEP, 1999）。本項數據開啓了一個世界性的新階級——環境難民。本章企圖以「環境權」的觀點切入（即擁有良好的生活環境是國民的基本人權）來從事環境難民的階級論述，一方面以環境難民的新議題來詮釋台灣的環境污染問題，另一方面「生產」出環境與階級間的連結(linkage)，使其具有本土的社會學意義。因此以《環境社會學的理想》為副標題，以呼應 Mills 經典著作《社會學的理想》書中主要的論點：觀念轉換與連結以激發想像。

由於階級、權力與文化分別被古典社會學三大家視為社會建構的主要因子，因此由傳統的資本家及勞工的階級觀進入環境議題也是社會學概念「老歌新唱」的契機，例如由「勞動剝削」進入「環境剝削」的階級論述。而在「無所逃於天地間」的環境問題中，環境難民的「階級流動」更是其特色。換言之，階級分析放入環境中(bring the environment back in)，以論述方式來探討，更有海闊天空的想像空間。

另外本章配合國科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之整合型研究計畫《永續發展評量系統》中的永續社會指標，其採用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之 PSR (Pressure, State, Response)模型。本指標系統暫置於 P (壓力)部份，一方面要能作國際連結及比較，另一方面也期望具有台灣(島國)特色。因此社會部份(type)包括了三個範疇(category): 環境難民、社會足跡及社會守望。每一範疇包括數個指標(indicator)，而每一指標可能加工組合現有或新發展之項目(item)。因此本章以「環境難民」為主軸，再用階級的角度來分析論述之。

二、由難民到環境難民 (environmental refugee)：文獻探討

難民長期以來都是人類歷史的一部份，由宗教、戰爭、政治到種族等原因而造成人民被迫遷移，因此「流離失所」一直是難民的關鍵詞。1950 年聯合國難民署(UHCR)基於難民問題的複雜程度與龐大數量而成立，隨即 1951 年的聯合國難民會議又將「個人難民」加上以往傳統認定之「團體難民」，使得難民的範圍更多元化。1970 年代起，各種發展所帶來的環境破壞也引起了人民「流離失所」的問題，聯合國的環保署(UNEP)與上述的 UHCR 開始一齊關注此項問題。1980 年代起，「環境難民」的稱呼開始在聯合國相關的會議上被提出，而見諸於文字則首見於 1984 年(Timberlake, 1984)。

El-limnawi(1985)接著在聯合國環保署文獻中為「環境難民」作了定義：由於

顯著的環境破壞(含天災與人禍)有礙其生存並(或)嚴重影響其生活品質，以致人民被迫暫時或永遠的搬離其原來居處。Jacobson (1988)又強調「環境難民」其暫時性「流離失所」的三種情況：地區性災害如地震、雪(山)崩；環境問題影響生計與健康；土地沙漠化。Myers(1995)進一步以環境與發展的角度來定義造成「環境難民」的因素：土地破壞(含乾旱、洪水、沙漠化、森林砍伐等)；資源匱乏(缺水等)；都市環境問題；緊急問題(全球溫室效應)；自然災害(颱風、地震等)。他特別強調「人禍」(anthropogenic factor)所造成的「環境難民」，例如政府管理不當而產生的「災難板機」效應，例如國土規劃不當、工業災害等。如由「環境難民」的分類觀點，Trolldslen(1992)提出三大類「環境難民」：自然災害型、長期環境破壞型；發展成災型。

依聯合國環境保護署(UNEP)估計，由於人口的大量增加，每年流失 250 億噸的表土，更使得農業生產大受影響。尤其在開發中國家，人口的增加所產生的環境壓力也導致全世界 79%的森林破壞，72%的耕地擴張及 69%的家畜增加。在此情況下，農林的自然環境已不適合居住，而產生了人口移動，就此一項目的估計，則在 1993 年有 1700 萬的「環境難民」，1996 年已增加至 2500 萬人。邁入 21 世紀，環境難民將成為「主流難民」，數目將超過傳統難民，由非洲目前的情況可知一二。因此上述估計的 2500 萬環境難民將於 2050 年時增加至一億人(Myers, 1995)。

但如果由「環境權」的角度出發，則「未能享有良好環境的基本生存權利」者則遠遠大於上述之數目，例如都市中受到各種污染影響的民眾，地點偏遠地區而成鄰避設置區(NIMBY)附近的原住民與弱勢族群等皆屬之。而另一層次的合法與非法的「環境移民」也因為「經濟拉」(economic pull)與「環境推」(environmental push)而產生跨國人口流動，例如澳洲將成為「環境難民」的主要目標，據估計 2020 年止，每年會有 50 萬非法的「環境船民」加上合法的「環境移民」上岸 (Nolch, 1994; Ramlogan, 1996)。由於「環境難民」不像「難民」般有其法定的正當位階，因此「環境難民」只是一個社會名詞，就像「階級」一樣，兩者的連結乃產生了環境社會學的理想空間。

三、階級「生產」環境問題：古典觀點的連結

本節以藝術欣賞中「共鳴創作」之角度來發揮環境社會學的理想，意即古典社會學有關階級的理論建構雖已階段性完成，但如能再添加新的向度與內涵，延伸其原有的精神，則其理論才能日趨周延而完整。社會學家多承認階級有多向度，例如財富、權威、聲望等，本節企圖將環境與階級的古典觀點連結，使其成為階級新的向度，並為下一節的環境難民論述預留對話的空間。

(一)、衝突論：

Karl Mar 以經濟取向的角度主張：階級是社會的基本建材，階級與商品為拜把兄弟。有生產工具(mode of production)之資本家剝削普羅階級(proletariat)，造成兩種階級的對立。Kerbo(1991)整理了六點來說明階級衝突論：1) 階級起源於生產關係的利益衝突；2) 剝削使得階級兩極化：資產對無產；3) 客觀與主觀階級：自以為是中產階級的假意識(false consciousness)會被客觀環境去除而成自覺的主觀階級；4) 階級鬥爭；5) 進步與反動階級：工業科技無產階級、資產階級因保守而成反動階級；6) 了解財富與文化世界兩個世界的矛盾而有階級意識(class conscious)，並企圖以革命來恢復無階級社會。當然有關生產關係的利益衝突即是衝突論的主要論點，例如生產財中的奴隸、水、土地、原料及資本等，其中水、土地與原料三者為環境財。因此除了前述之利益衝突外，還有人與環境的衝突及產業與環境的衝突，但由於環境受剝削的議題遠不如工人受剝削的議題讓社會注目，況且環境受剝削在當時的時代背景有其「環境原料化」的正當性與合理性。因此「環境剝削」所產生的社會成本就成為「階級剝削」中剩餘財富(surplus wealth)的同義語。¹

另一方面馬克思所謂的異化「alienation from nature」指的是 human nature，因此人類中心思維仍是其衝突論的主軸。由生產關係中的大環境移到生活關係的小環境，勞工階級所居住的「難民式環境」可在諸多文獻中發現，也因此表現了「環境異化」的現象，例如於 1855 年出版的《歐洲勞工》一書。而於 1897 出版的《倫敦居民的生活與勞動》系列文獻中更凸顯出了「環境無產階級」的議題，即資本家與勞工在倫敦的場域中同樣受到環境污染的洗禮，特別是當時聞名於世的數次倫敦大煙霧。因此特別是資產階級也會獲得假意識(環境剝削不會上身)而體驗到客觀的「環境無產階級」的特色—無所逃於天地間。在階級鬥爭中，資產與無產階級皆變成了主觀而自覺的階級。但在面對環境問題時，兩者皆成為客觀而不自覺的無產階級。雖然現代衝突論(Wright, 1985)認為三種資產：資本、組織、技術，造就了四種社會階級：資本家、經理、工人與無產階級，不過這也說明了社會分化(social differentiation)帶來了環境分化(environmental differentiation)，不同資產與階級增加了更多元剝削環境的方式。經濟剝削造成了社會衝突與環境矛盾，因此衝突論有想像空間來發揮「環境革命」的論述，馬克思曾謂：無產階級革命之後，除了枷鎖外，毫無損失，他們有一個勝利的世界。如將「環境革命」的觀點納入，則馬克思將會主張：無產階級革命之後，除了私有財產外，毫無損失，他們有一個互利共生的世界。

¹ 剝削為古典理論中階級產生的主要因素，相對於勞力剝削(特別是女工與童工)，環境剝削其實同時存在，因為兩者的共同關鍵詞為「奴役」。但由於人類中心主義的思維，環境剝削的議題被忽略，難怪環境被稱為新的老黑奴(new but old slave)。

(二)、功能論：

Davis-Moore(1945)假定：重要的社會地位因長久與艱難(一定技術而很難執行)的工作或地位而獲得較多資源，因此較高的報酬系統成爲階層體系的必要性。功能論表面上與環境較少連結，但其以功能(技能)爲導向的市場論點—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正是社會達爾文主義(Social Darwinism)促使經濟「看不見的手」變成環境「看不見的腳」之機制²。新功能論者顯然了解功績主義(meritocracy)未能反應個人能力與所獲酬勞，因此加入了權力之探討。錢權(money's power)與權錢(power's money)常成爲一體的兩面，特別在政商關係糾纏不清的情況下更爲明顯，例如台灣的股市如賭場般受到批判，股價高低居然和上市公司的營運無關，有時反倒和土地炒作及內線交易有關。換言之，台灣的股市用環境做賭注，未將環境及自然資本納入營運成本，因此再好的績優股也只是「風水破壞股」罷了。換言之，股市的炒手在功能論下成爲「環境的黑手」。功能論者強調階層化是維持社會功能的必需品，Tumin(1970)卻認爲階層化限制了才能，產生了如 Merton 所言之「反功能」(dysfunction)，影響了社會的生產力。依此論述，社會階層化也限制了人的「環境保護潛能」，由於社會分化使得階層化也產生了「拆零現象」，職業細分使得人與自然之間的角色距離(role distance)日趨遙遠。社會分化雖然也創造了一些環保相關的工作，但也造成了「更多人丟，更少人撿」的反功能。另外性別階層化與代間階層化的問題也與永續發展有所對話，特別是生態女性主義被社會制約以及下一世代的未來已被打折(discount the future)等議題。由於階層化有時會和天生特徵(ascribed characteristics)連結，而決定了社會地位，因而也導致了「環境難民」的產生，各地區的原住民是最明顯的例子，故本論點也激發了「環境正義」(environmental justice)的想像空間。

(三)、多元論：

韋伯(Max Weber) 以更多元的角度來分析階層化的議題，他先以經濟連續帶的概念來說明市場關係與生活機會(健康、長壽等)如何創造階級，但卻不像馬克思所強調的二極階級論(haves 與 have-nots)，而主張應該出現更多樣化的 have-some 階級；其次地位團體(status group)所建構的社會網絡也造成了階層化的身份差異；最後政黨而來的政治權力也是階級化產生的原因之一。本論認爲社會衝突來自：三種地位團體的高度相關、資源享有不平均、往上流動難(Turner, 1991)。如果上述三者兼備，則會產生魅力型領袖(Charismatic leader)發動革命來要求資源再分配。如將韋伯提出的生活機會往外延伸，很容易和環境產生連結。傳統的生活機會偏重於正面表列，負面表列者如貧窮、低生活環境品質等較被忽

² England and Bluestone 於 1973 年提出「看不見的腳」之論點，但並未繼續發揮論述，但作者深受啓發。相對於亞當史密斯「看不見的手」強調經濟的市場機制，往往造成「看不見的腳」來踐踏環境，因爲環境沒有市場(fail to have market)，環境的無價：賤價、高價與不該定價，正是經濟學(economics)與生態學(ecology)的手腳之爭，兩者的 eco (oikos: 家)取向在全球變遷之際已隱含經濟生態化的契機。而近年來興起的「生態足跡」研究可視爲「看不見的腳」論點的延伸。

略。因此如將環境納入生活機會之中，則經濟與環境或人與自然之間產生的「負交換」(negative exchange)將會形成「負共同利益」—即共同受害，而自覺為「環境受害階級」。資源不平均在經濟上造成「富者愈富，貧者愈貧」現象，但由於環境為開放系統且人不是孤島，故「環境貧富不均」現象較經濟為緩和，即跨越經濟階級而朝向「環境貧窮」的方向，這其實是環境社會學強調之「富裕中的貧窮」現象。其次往上流動難的困境也是「環境淪陷」的宿命之一，反而如上述般的往下流動易，因此都市移往鄉村的「J turn 現象」以及「用腳投票」逃往國外等「環境移民」也算是往上流動的一種掙扎了。最後，「三合一」的糾結再一次應証了前述錢權(money's power)與權錢(power's money)的概念，台灣的高爾夫政治是最好的例子，可用來說明國土環境如何成為祭品。「三合一」的糾結其實也是韋伯社會封閉(social closure)概念的具體結果，「地盤化」配合科層制(bureaucracy)的運作乃產生了許多「社會不在」與「環境不在」的「理性的非理性」結果。

(四)、社會演化論:

Lenski (1966)與 Lenski & Lenski (1987)加入歷史角度將階層系統分成個人、階級與階級系統等三部份，並且主張階級是一種整合體，按其財富、權力、聲望而被處於相似地位上，因此一個人可能是數個階級的成員。就此種整合觀點而言，環境亦可納入成為階級區分的一個因素。本論選擇了五種由低至高演化的社會來分析：由狩獵採集社會到工業社會。並主張隨著剩餘財富與非剩餘財富(技術、才能、智慧、自由意志程度、個人特性等)的增加與屯積來展開社會的階層化，並以選票與制度來取代馬克思所主張的「無產階級革命」。由於加入了「時間深度」的面向，Merton (1968) 所提的馬太效(Matthew effect)：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也出現於世代間階級利益「世襲」的討論中。本論較重要的觀點在於：非剩餘財富以功能來分配；剩餘財富以權力與特權來分配。在社會演化的脈絡中，奴隸與土地(環境)都是剩餘財富的一部份，剝削是兩者的共通點，「環境原料化與商品化」使得社會演化過程產生文明的「野蠻化」現象。基本上，人與自然的互動也就是社會與環境的互動，兩者的互動關係有四種層次：人征服自然；自然征服人；人與自然共生；人與自然共死。首先，人征服自然乃是人類所熟悉的「人定勝天」思想及行動，視自然為毒蛇猛獸，並視其阻礙人類的發展。在此情況下，各種開發—例如水壩、填海造陸等—乃被視為「人定勝天」的代名詞。自然征服人代表「大地反撲」的各種天災人禍，或可謂「天定制人」的一種宿命。其次為人與自然的共生(symbiosis)，此即範型轉移中「天人合一」概念或所謂的生態哲學(ecosophy)，共生有二種：互利共生(雙方互蒙其利)及片利共生(一方獲利，另一方利弊皆無)，目前各國實施的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的目標仍處於「片利共生」的階段。最後則為人與自然「共死」，也就是「天人永隔」的層次了，由於全球性環境問題自 1989 年起已年年列入「世界末日」指標，再次凸顯人與自然的關係疏離化。依社會演化的五個階段，顯見已朝向為人與自然「共死」的方向。以經濟考量(剩餘財富)為主軸的社會階級與生態考量(公共財)為主軸的環

境階級之間的角色距離(role distance)愈離愈遠，以致「綠化」現有社會階級也成爲本論的想像空間。

(五)、新中產階級論點：

以資格(credential) 或市場能力(market capacity)來定階此種「不資不勞」或「亦資亦勞」的次階級 (Giddens, 1973；蕭新煌；1994)，也有將其定階於管理階級及有工作自主性的專業階級者：PMC(Ehrenreich, 1979)。新中產階級不但具有特定階級情境(specific class situation)，來從事現代資本主義文化與階級關係的再生產(Poulantzas, 1977)，而且也具有如 Wright 所強調的矛盾地位情境。Goldthorpe(1977)的七階說主張：具相似工作情境與市場情境(work and market situation)組合成相同階級，新中產階級亦合乎其定階方式。由於新中產階級並非以傳統階級「生產工具」之有無來定階，如果以前述「文化生產」的角度切入，則其基於不同社會文化脈絡所生產出來的是「新中產價值觀」。早期綠黨宣言之一的「我們不是左派，我們也不是右派，我們是前進派」可說明之，這也是 Heath et al. (1985)所謂的「絕對階級重組」的現象(absolute class dealignment)。因此新中產階級與環境生態的連結最頻繁，而環保運動與後物質主義(post-materialism)爲主要的議題。Cotgrove(1982)的研究發現中產階級與環境生態運動的強烈連結，特別新中產階級多參與新環境運動(例如地球之友、綠色和平等團體)；舊中產階級多參與自然保育運動。由於新中產階級的價值觀也可能源自其職業，而其職業特色爲「非市場」取向，因此乃生產了「非物資」導向的目標與價值觀。換言之，環境保護是新中產階級的「階級共同利益」。另一方面後物質主義的價值觀亦可能被用來選舉職業而形成新中產階級，例如後物質主義的價值觀會選擇一些職業強調人際互動、非物質的滿足、自我發揮與內在獎賞等。雖然後物質主義爲主要的「新中產價值觀」。但新中產階級仍無法自外於以物質爲主的資本主義社會，當物質不足時，新中產階級可能會流動至「新無產階級」。當以後物質主義自居的新中產階級遇到物質不足之勞動階級時，可能有各種層次的「階級碰撞」³，亦即「社會性物質循環」碰到「生物性物質循環」的情境(王俊秀，1994)。另一方面，當新中產階級追求其較高的生活水準與品味時，也會不自覺的掉入環境污染的「共犯結構」中。

本節探討了五種主要的階級論述，一方面將環境面向連結至古典的階級理論，使得古典的階級理論也得以社會化：bring the environment back in，另一方面環境觀點與不同階級理論之觀點的對話，例如資格、財富、權力、生活機會等，也爲下一節環境難民的階級論述預作了奠基的工作。

³ 「階級碰撞」包括階級內與階級間的碰撞，一方面是階級的模糊性格使然，例如中產階級的大帽子下因社會分工、教育、生活機會等而有不同層次的「一階多級」現象，而有階級內碰撞之情形，另外一方面階級的矛盾性格也產生「矛盾階級位置」與「矛盾階級情境」而有階級間碰撞之情形，例如富裕的工人與「富裕中的貧窮」情境。

四、環境難民作為階級之論述: 環境生產新階級

本節以環境難民來連結階級論述中不同的概念，進而發揮環境社會學的理想，企圖使得環境面向成為階級組成的要素。

(一)、由生產模式至消費模式：

傳統的階級論述皆以生產模式(mode of production)為主軸，因此以經濟做為階級對話的語言。但環境難民的階級論述卻由「消費模式」(mode of consumption)切入，以環境做為階級對話的語言。每一個人都是環境的消費者，因此由食衣住行的物質面與親近大自然的精神面，可以看出消費環境的程度與「生活機會」。一方面由於被剝削而連生物性物質循環(生存所需)都匱乏的現象，如前述之勞工階級「三餐不繼，住陋巷」，已說明了負環境消費情境(negative consumption)。另一方面社會性物質循環(豪華所需)跨越階級界線造成「大豪華」、「小豪華」之物質消費，此種觀點類似 Veblen 在談有閒階級(leisure class)時之炫耀性消費(conspicuous consumption)。社會性物質循環和生物性物質循環的巨大差距再造成了另一層次的環境問題，例如垃圾淹腳目的形容。生物性物質循環造成「生存排出」加上社會性物質循環的「奢侈排出」讓環境消費者無所逃於天地間。換言之，環境的負消費與過度消費都生產了不同等級的環境難民。由另外一個角度觀之，以生產模式為主軸的發展過程所產生的「外部性」或社會成本已使得「富裕中的貧窮」現象出現，而環境與社會貧窮為其中主要者，也因此衡量發展主要指標的國民生產毛額(Gross National Product ; GNP)已經等同於國民污染毛額(Gross National Pollution ; GNP)。當國民無法消費和其生產毛額對等之環境品質時，環境難民就開始以「動詞」的形式出現，例如以近乎「流離失所」的方式來迴避各種污染或各種自力救濟的作法。因此可知環境難民是以消費不良的環境或環境財的匱乏來作為階級論述的起點，而且常為生產模式下的負交換(negative exchange)結果。

(二)、由環境公民到環境難民：

美國羅斯福總統曾謂：要創造一個偉大的國家，要讓國民先有「偉大性」。現代化理論中在探討「現代性」時曾提出「流動人格(mobile personality)」的論點，原意為被殖民之國家其國民之人格「往下流」，即適應不同社會所作的調適人格，如果將此論點用於本節議題，則受到「環境殖民」(含內地殖民)的人民也會「生產」出難民式的流動人格。如再和衝突論中的角色距離(role distance)結合，則似可推論人與自然的角色距離漸行漸遠，而所培養出來的也是環境不友善的流動人格。因此，「青蛙效應」所言的與「污染共生死」的比喻更能凸顯出「環境友善人格」或「永續人格」的重要性。因此套用前述羅斯福的名言，則要創造一個永續的社會，要讓社會成員先有「永續性」。換言之，具有永續度的國民越多，則該國家的「永續社會化」程度越高。因此具有永續度的國民可稱之為「環

境公民」。由於「環境公民」和世俗角色之間的距離相當遙遠，故正面表列的「環境公民」屬於「瀕臨絕滅」級。一方面「先成爲人，再成爲公民」的社會化過程都不算完成，另一方面「人只有十分之一是清醒」的主張都使得「環境公民」的論述流於高調。如從負面表列的觀點來看，「沒有土地，那有花」表現了發展與環境的階層性，因此也產生了新的社會階級—環境難民。如依環境正義原則，則台灣的環境難民數(或其人口比)可和聯合國的指標作比較，但如按環境權原則，則台灣可能有爲數不少的環境難民。因此可知「環境公民」及「環境難民」是一體的兩面，用社會建構的觀點視之，人們在宣稱環境問題時的感性修辭(rhetoric of rectitude)不足，而理性修辭(rhetoric of rationality)不力，使得我們了解環境問題作爲社會問題的局限與困難(Hannigan, 1995)。環境問題的科學取向、實質空間取向與加害人的低「能見度」，相對於社會問題的道德取向、個人取向與加害人的「看得見」，更使得主動成爲「環境公民」有困難，但卻很容易成爲「環境難民」。

(三)、階級意識與意識階級：

階級意識爲成員對於自身階級共同利益的覺悟，即自在階級(class-in-itself)：階級利益客觀基礎發展爲自爲階級(class-for-itself)：對利益的意識。馬克思主義下的階級意識包括階級認同、階級敵對與階級整體性、鬥爭追求另一種社會(Mann, 1973)，而且以勞工階級爲主要對象。如果勞工階級的「環境剝削」可被證明和「經濟剝削」成正比，則勞工階級的階級意識中應有「環境」的內涵。Marx and Engels(1848)談到資本家如何將工資壓低，使得勞工經常三餐不繼，只能住在骯髒的環境中，此番描述多少可連結上述論點。再就上面階級意識四要素來想像勞工作爲「環境難民」的意識形成。「住在骯髒的環境中」是勞工階級認同的一環；讓他們「住在骯髒的環境中」的資本家造就了階級敵對；上兩項也形成了階級的整體性；追求更好的居住與生活環境也是其階級鬥爭的目標之一。但如果環境受害超越了不同階級，一則主觀的階級意識不一定會和客觀的階級地位一致(吳乃德，1994)，再則主觀的階級意識可能強化或弱化客觀的階級地位，例如 Wu(1996)就認爲台灣勞工「沒有階級意識的階級認同」。如以環境難民來依階級意識四要素來探討的話，則其階級認同來自「共同受害」而非「共同利益」。其次，馬克思謂：國家是一種壓迫的工具。環境社會學更主張環境破壞三大家爲國家、資本家與住家，因此其階級敵對包括了自己：我們是自己最大的敵人。最後以「用腳投票」來改變自己的「小社會」而非整體的大社會，例如移民國外，而這種反應並非傳統的集體行動。因此相對於「意識爆發」的傳統階級意識觀(呂大樂、梁懿剛、王志錚，1998)，環境難民屬於「意識蒸發」的階級意識觀⁴，其爲空洞的身份，故環境難民已成爲「沒有階級意識的意識階級」。

⁴ 相對於「意識爆發」：由鬥爭或抗爭中才爆發出來的階級意識，「意識蒸發」強調縱使有受害意識，但並未有階級意識，其一環境災害常跨越階級，其二環境面向尚未被溶入資本、生活機會等階級組成因素中。

(四)、階級界線與無界線階級：

階級界線(class boundaries)是區分不同階級的分界線，由馬克思的古典二階級論、Warner(1949)的六階級模型、Coleman and Rainwater(1978)的七階級說到Wright(1985)的十二階級說等，階級界線愈來愈模糊，因為作為分界線的因素越趨多元化，經濟因素的比重也漸被淡化。例如資本的概念除了傳統的經濟資本外，也加入了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Bourdieu, 1986)。另外Wright(1978)提出的矛盾的階級位置(contradictory class location)也可能使得一些「模稜兩可型階級」的界線消失。當然階級重組(class dealignment)或階級聯盟理論(class alliances)所產生的富裕的工人等現象(Goldthorpe & Lockwood, 1969)也是階級模糊化的另一例子。環境社會學所強調「富裕中的貧窮」現象為無界線階級下了一個註解，「有錢的窮人」說明了經濟富裕與環境貧窮共存的吊詭，在環境的脈絡下，資產階級也是無產階級。

(五)、階級流動與流動階級：

社會流動由世襲印度種姓制度(caste system)的「階級不動」：強調儀式上的純潔度(ritual purity)，只有以再生向上流動，到開放社會的「階級流動」，例如垂直流動、水平流動、代間流動、結構流動及循環流動(circulation mobility)等。由於環境問題的開放性格，因此其「如影隨形」的特色跨越各種階級流動，只是不同的時空壓縮(time-space compression)而已。不管那一種流動多難以日或小時來行「流動轉換」，但環境難民的「階級流動性」卻可隨時調整：資本家走出公司大門之際，可能已成環境難民。另外代間流動、結構流動及循環流動也是生產出「環境難民」的機制，代間流動在環境議題上只會向下流動，因為照目前環境打折(discount the future)趨勢，未來環境品質只會惡化，特別是環境賀爾蒙的繼承，使得下一代成為「天生環境難民」。結構流動反應了國際分工與產業間的流動，使得新興工業國(NICs)如台灣有了「自我環境殖民」的機會，生產了新一批的環境難民。至於循環流動的階級互換現象也無礙他們作為環境難民的事實，因此環境難民是「流動階級」，一方面流動於各種階級間，另一方面環境難民也是空間的「流離失所」者，即流動於各種空間。

(六)、由勞動剝削至環境剝削：

Romer (1982)的新剝削理論認為資產分配不均即可造成剝削關係。資產比資本更具有環境社會學的想像，因此資產顯然應該包括環境財。由於財富分配的過程，金錢往上流，污染往下流，社會成本轉嫁至環境與居住其上的居民，因此勞動階級可說受到雙重剝削：勞動剝削與環境剝削。再由生存階梯與生活機會的角度觀之，環境是生活的基地，「沒有土地那有花」最能說明環境的價值的「無價性格」。因此把好環境視為生產與生活的最大附加價值為永續發展的目標之一。反之將環境視為被剝削的對象，則理所當然會產生產品難民式的生產與生活環境，環境難民於焉產生。

(七)、社會分化到環境異化：

韋伯的「社會分化」與馬克思的「勞動異化」概念是階級建構的主要因素，如把它們放在環境的脈絡下，則「社會分化」造成「環境分化」，而「勞動異化」則造成「環境異化」。社會分化即如第三波所言之「拆零」現象：整體拆成部份後，再也恢復不了原貌。因此社會分化的環境結果為「環境破碎化」—生態學的專有名詞是棲地零碎化，使得人民對於環境的心景(mindscape)狹窄化，兩者之間的「回力棒效應」乃生產了「環境難民」。另一方面社會分化也導致了「環境分贓」，而使得環境掠奪活動大肆增加，環境難民的產生成為社會分化的宿命。

至於「勞動異化」不只造成自我疏離、人際疏離，也造成了環境疏離。Lukacs(1923)由歷史實踐(praxis)的角度看勞動異化，由人的勞動(商品生產)創造了一個龐大異於自己的社會，接著自我疏離之下產生了陌生商品及陌生同事，個人已身不由己。生產的專業化與工人被原子化：人的價值喪失，物的價值上升。將人的作用變成商品的行為揭示了商品關係的野蠻。一切向錢看，物成主宰，人與自然都成奴隸。因此如由結構問題看異化，則環境成為商品原料，即環境物化與異化，人與環境之間的疏離是上述商品關係野蠻化的一環。韋伯主張：國家如商店。因此環境就像商品般的被細分(零碎化)而出賣，社會也被「去自然化」，國家也協助生產「環境難民」。如此的論述也呼應了環境社會學所強調的環境破壞三大家之一的國家所扮演的環境角色。

(八)、由經濟資本至自然資本：

聯合國與世界銀行已發展出新的指標來衡量「國富」程度，這些指標基本上三分為：經濟資產、人文資本與自然資本。一方面企圖「脫經濟，入社會」使得資本的概念與操作得以「社會化」，另一方面也使得經濟資本的比重成為原來的三分之一。切入階級的論述，財富分配也將由經濟面朝向「人文財富」與「自然財富」的面向。此一趨勢也一再凸顯出階級的界定是多面向以來多種階級並存的可能性。因此自然資本將成為界定環境階級的主要指標，依自然資產來大分為環境有產、中產與無產階級，而環境難民即為環境無產階級。

(九)、由勞動情境至環境情境：

Goldthorpe (1987)提出市場情境與工作情境來界定階級，基本上仍以經濟面與地位面組合而成。以環境的觀點而言，此種組合情境也遠離了韋伯所主張的生活機會。德國社會學家 Beck(1992)主張：財富分配就是風險分配。即財富與低風險環境已非正相關。因此由「環境情境」來定階級環境難民，一方面延伸生活機會的環境面向，另一方面凸顯作為環境消費者的過程中，具有共同「負消費」的經驗與分擔更多風險也可作為定階級的新面向。

(十)、黑手變黑腳：

黑手變頭家(謝國雄, 1989)說明了經濟面的力爭上游, 其生產過程中的轉包或「隱形工廠」可能伴隨商品鍊而產生「污染鍊」、「風險鍊」與「疾病鍊」。特別是地下工廠所採取的「游擊隊經濟」是靠著「社會成本無負擔」方可存活⁵, 因此環境污染是理所當然。而由前述「看不見的手」至「看不見的腳」之轉折, 黑手也成為環境的黑腳, 也是台灣產生環境難民的獨特管道。至於大環境的惡化, Wilhelm(1979)曾提出: 藍領及白領階級都是黑領, 以強調環境的跨越階級性格。

五、 環境難民在台灣: 階級初探

由於台灣過去「開路機」式的發展模式, 以致建設變成了破壞。GNP (Gross National Product: 國民生產毛額)也「生產」了另外三種 GNP: 1) Gross National Pollution (國民污染毛額); 2) Garbage, Noise & Pollution (垃圾、噪音及污染); 3) GNP=NG+NP (許多黑槍及污染) (王俊秀, 1994)。以上的情況乃「複製」了社會及環境的貧窮: -富裕中的貧窮, 國際形象也以 Diwan 與 pigsty 收場, 「賺得全世界, 卻失去台灣」正是台灣國土淪陷的寫照。形式上, 我們只有一個臺灣, 但生態上而言, 台灣已分裂成許多「台」與「灣」—即所謂的生態孤島(王俊秀, 1999b)。例如毒龍潭、大峽谷、黑龍江、垃圾山等「環境污點」與竊佔國土、濫墾等「環境無政府」現象已足以說明國家仍以征服、開發等「人定勝天」思考作為國土利用的主軸, 此種「雄性取向」的侵略式倫理使得國土產生了各式各樣的生態不倫與環境不義, 最終結果就是生產了為數眾多的環境難民。有關生態不倫與環境不義的一些結構性因素請詳見第五章。

接著配合國科會永續評量系統中的永續社會指標第一版, 以表一的「環境難民」範疇作為定階的初探, 本表所探討的類別以「環境權」來擴大環境難民的定義, 而不僅限於原先定義之「流離失所」與「威脅生存與生活環境」兩項。因此「環境權」式定義反而以「威脅生存與生活環境」為重, 強調其「難民情境」。其中內容仍屬「想像」階段, 以促進論述為目的。首先範疇一的「環境病患」以「同病相憐」作為一種階級意識與風險意識, 特別是高達 500 萬的氣喘病患。氣喘是一種氣候病, 但也是一種環境病, 兩者常產生加成效果。環境品質較差如台灣者, 氣喘病為環境污染(特別是空氣污染)主要的社會成本。當然「空間階層化」與氣喘之間的關係亦值得探討, 例如在「小木馬屠城記」的都會區與「大木馬屠城記」的工業地區都有較高比率的氣喘病患。衛生署於 2000 年公佈的一項數據指出: 高雄市民的平均壽命比全台平均少四歲, 顯見為「大木馬屠城記」與「小木馬屠城記」的相成結果。

⁵ Kenneth Bouding 曾於其 *Affluent Poverty* 一書中提及牛仔式經濟(Cowboy Economy), 強調趕牛去甲牧區吃草, 吃到寸草不留, 放棄甲牧區, 再去乙牧區, 繼續「竭澤而漁」的放牧模式。以此為靈感, 結合了台灣地下工廠的「打了就跑」模式, 成為一種特別的污染源, 乃以「游擊隊經濟」說明之。

另外，紅唇族的 260 萬人未必適合稱之為「環境病患」，但企圖激起「環境風險」作為階級論述的空間。德國社會學家 Beck (1992)提出「風險社會論」，其中心思想可用以下模型表現之： $RS=f(O+W+P)*SM$ 。以紅唇族為例，本模型中 RS 為不永續的風險社會(世界第二位口腔癌王國；檳榔園的生態破壞等)；O 為組織的不負責任化(放任 54,000 公頃的檳榔種植與 60 萬檳榔攤)；W 為財富分配被認為與風險分配成正比(2000 億的檳榔市場價值其財富分配與風險成正比；健康受害風險與生態破壞風險)；P 為個人或社會自我顛覆與反省(反身性)的能力(紅唇族的 260 萬人；低反身性的自願風險)；SM 為簡單的現代化(意即忽略了許多的風險：包括政府的樂觀暴力與民眾的低反身性)。因此坐視風險不顧的正是組織的不負責任化的政府，因而把現代化中的「自由民主」簡單化至無政府狀態，以致引起更多的環境風險。因此在此「難民情境」中，紅唇族以其可能致癌之環境風險來界定其階級⁶。

表一：環境難民類別表

環境難民別	內容	人數
環境病患	氣喘	5 百萬
	公害病	5000
	口腔癌	1200
	紅唇族	260 萬
環境災民	地震	50 萬
	林肯大郡	700 戶
	汐止淹水	70000
	輻射屋	1317 戶
環境移民	移出外國	35000
	島內遷移(城鄉)	50000
	外勞	34 萬
	游民	1 萬
環境貧民	貧窮線下	63,548 戶；149,255 人
	鄰避族群	50 萬
	失業	45 萬
	違章建築(有安全疑慮者)	38 萬 7 千戶
	都市原住民	15 萬

資料來源：國科會「永續評量系統」計畫，永續社會指標組整理

⁶ 有關檳榔相關的环境社會學論述請參見王俊秀(1998)“新竹檳榔景觀的調查與分析: 環境正義的觀點”，*台大建築與城鄉學報*，第 9 期：23-31；王俊秀(1999)“檳榔西施與西施檳榔: 環境社會學的性別論述”，*1999 性別與兩性研討會論文集*: 140-147

在表一四大範疇中以「環境災民」項最能符合聯合國環境難民的定義。特別本次 921 大地震的 50 萬災民失去家園與居住於帳篷者，除了「空間階級化」外：明星災區、一般災區與非災區，災民身份也產生「受害階級化」：未倒、半倒與全倒。依 921 至 11 月底的主要報紙中，「難民」出現 79 次，其中 3 次是林肯大郡受災戶所自稱。而林肯大郡的受害更凸顯出人禍所造成的環境災害板機效應。這些個案顯示出「流離失所」與「威脅生存與生活環境」與震災間的強烈連結，形成了較明顯的「意識階級」。另外 1317 戶輻射屋也具體凸顯出全球核能發展所延伸出的「污染鍊」、「風險鍊」與「疾病鍊」，一樣強烈連結了「流離失所」與「威脅生存與生活環境」，特別是「遺核後代」現象更使得環境難民的跨世代與跨區域特色愈加明顯。

「環境移民」範疇也其他的難民情境尚包括逐年上升的環境痛苦指數與媽媽痛苦指數，不及格的環保人權指數等。這些指數說明了環境與社會的貧窮現象，足以產生有意識與潛意識的環境難民。例如環境痛苦指數與媽媽痛苦指數是造成「用腳投票」移民國外的主要原因，一項內政部對移民原因的調查指出：34%追求更好的生活環境；17%爲了子女教育；10%社會治安；27%政治因素，再由媽媽痛苦指數可知，台灣女性因爲社會治安的敗壞而產生了「三寸金蓮現代化」現象(王俊秀，1998)，即能自由活動的時間與空間愈來愈少，形同另類的「流離失所」，⁷可知環境移民爲國外移民的主流。另一方面不能外移則產生「島內移民」的現象，也是一種環境難民：逃離不適合居住之環境。由社會增減率可以大致看到區域或城鄉人口流動的趨勢，其中人口 U Turn 現象與 J Turn 現象特別與島內環境移民有關：都市移往鄉村。在此脈絡下，人口 U Turn 現象代表回鄉：由鄉村移往都市後再移回鄉村；人口 J Turn 現象則代表下鄉：由都市移往鄉村，而依台北與高雄兩大會區社會減少率(遷出)的三分之一計算約有五萬人。外勞宜視爲大環境的移民：主要爲經濟環境，可是一方面其移民效應卻造成了國內原住民的「貧民化」與「難民化」現象，另一方面累計四萬五千人潛逃之外勞恐也難逃「社會難民」的情境。總數約一萬人的游民也具有「流離失所」的難民情境，不但所居住的環境爲如前述之「難民式環境」，「大地是我床」的詩情畫意在游民身上已轉化成寫實的「環境無產階級」，而且受到驅趕的流離感與其他環境移民的時間尺度大不相同，因爲游民的移動時間尺度可能以小時或以日計。

第四個範疇的「環境貧民」意在論述「環境貧窮」，如用環境權的角度切入，

⁷ 「三寸金蓮現代化」指稱時空壓縮對於女性所產生的影響，就好比三寸金蓮再現一樣：女性能自由行動的時間與空間隨著社會治安的敗壞而愈來愈受限，可能只有男性的一半，詳見王俊秀(1998)“安全與無性侵害校園準則”，*南區中小學兩性平等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87-91；王俊秀 (1998)“兩性空間：安全的校園規劃”，*1998 南區大專院校兩性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教學研討會*。

則「連飲用水都不可得」的高雄市近 150 萬市民都是環境難民，指出水作為一種基本生存權的環境要素居然如此貧窮。縱使落實到貧窮線下的族群，環境貧窮常常隨侍在側，這應驗了環境正義論述所強調的：金錢往上流，污染向下流。財富早已是界定階級的傳統指標，貧窮線下的族群因此落入經濟貧窮與環境貧窮的困境中。接著貧窮線下的族群也很有可能成為鄰避(NIMBY: 不要在我家後院)族群，即 50 萬人口居住於鄰避設施如核電廠、焚化爐、石化工業區等的一級影響圈內。失業者可視為環境貧民的候選人，部份失業者會一方面落入「新貧階級」的經濟貧窮中，另一方面也會落入「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的環境剝削情境中，流動人格也會因此往下流至「環境不友善」的方向。違章建築與鐵窗不但已成為台灣住宅的標準配備，而且也是社會貧窮與環境貧窮的具體指標。其中尤以 37 萬餘戶有安全疑慮者更甚，因為它們已成為環境風險擴大器(risk amplifier)。40 萬原住民中有 15 萬居住於都市中，不論其經濟情況如何，但其在都市的居住環境如果與其原居地相比，顯然處於較差環境，特別是違法居住於河川地者更處於難民式環境。

六、「待」結論：「綠領階級」有待更多想像

許多階級研究的社會學家們都同意：階級的定義應該有多元的面向，例如 Althusser 也認為社會階級的定義是無法純粹經濟性的。因此本章以環境問題做為「環境難民」階級論述之新嘗試，一方面以環境難民來反應污染問題具有更深的社會學(deep sociology 以比照 deep ecology)意義，另一方面研究成果可回歸至永續社會指標，以從事「去環境難民化」之典範轉移。環境如果可以視為一個階級組成因素，那麼它就是韋伯所強調之「生活機會」的內涵，包括正向與負向之機會。由於環境在「看不見的手」的操弄之下已被「看不見的腳」所踐踏，因此負向的「生活機會」明顯增加，其和新剝削理論的連結也有想像的空間。此外，Hempel(1996)年曾發展出環境衝擊模型 $I=(V+C+M)A$ — V(價值觀); C(消費模式); M(市場); A(擴大因子)。而人口部份是擴大因子的主要部份，不只衡量「人口問題」，亦包括「問題人口」，兩者皆為環境難民。因此該模型談到的價值觀、消費模式、市場等因子皆和本文所論述的相關概念有所呼應，例如環境異化、環境剝削、奢侈排出等。

環境難民已為馬克思的理想建構一個無階級的社會：環境無產階級社會，期望環境無產階級展開如 Lester Brown 所主張的「環境革命」，讓環境破壞三大家(國家、資本家與住家)能產生有「反省均衡」的結構性調整，以避免台灣或全球淪入「第四世界」。本文並未企圖將所有民眾「受害者化」(victimization)，而是強調將環境作為生活機會、公共財等「離經濟，入環境」(bring the environment back in)的階級考量。以目前資本主義掛帥的脈絡，環境難民可被視為一種「次階級」或「階級副產品」。但本文作為一個「結束的開始」來探討環境難民的階級觀，

仍有諸多有待想像的空間，例如相對於早先的白領階級與藍領階級，最近出現的粉領階級與紅領階級⁸，環境難民可以轉化成「綠領階級」：豔綠、翠綠、慘綠，以彰顯環境作為生活機會的有無與好壞；環境亦可融入職業聲望排行，例如綠頂商人相對於紅頂商人；或者環境(包括風險)作為新變數來「綠化」現有階級，使得環境因素成為階級打折因子(class discount factor)。

參考文獻：

王俊秀

1994 環境社會學的出發：讓故鄉的風水有面子，台北：桂冠

1999 全球變遷與變遷全球：環境社會學的視野，台北：巨流

1999a “環境公民與社會足跡：環境社會學的永續發展觀”，*中央大學社會文化學報*，第八期：31-46

1999b “國土倫理的社會面向：環境社會學的觀點”，*跨世紀土地倫理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94-106

吳乃德

1994 “階級認知和階級認同：比較瑞典、美國、台灣和兩個階級架構”，pp. 109-149，於許嘉猷主編：*階級結構與階級意識比較研究論文集*，台北：中研院歐美所

謝國雄

1989 “黑手變頭家：台灣製造業中的階級流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2)：11-54

1994 “新中產階級與資本主義：台灣、美國、瑞典的初步比較”，pp. 73-107，於許嘉猷主編：*階級結構與階級意識比較研究論文集*，台北：中研院歐美所

Beck, U.

1992 *Risk Society : Toward a New Modernity*, London: Sage

Broom, L. C. M. Bonjean and D. H. Broom

1990 *Sociology*, 10th ed. Belmont, CA: Wadsworth Inc.

Coleman, R. D. & L. Rainwater

1978 *Social standing in America: New Dimensions of Class*, New York: Basic Books

Giddens, A.

1973 *The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ies*, New York: Harper & Row Publishers

Goodman, Norman

1992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y*, NY: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Inc.

⁸ 參見許欣欣(2000)於香港中文大學舉行之第四屆華人社會社會指標研究研討會之論文“從職業評價與擇業取向看中國社會結構變遷”。文中指出中國職業聲望排行榜中，黨政高級幹部歷年來均在10名內，也是63都市調查選舉職業的第一名。經與作者討論，筆者提出「紅領階級」的概念，來描述中國特殊的黨政高級幹部階級。

- Hsiao, H. H. Michael
 1999 *East Asian Middle Class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 Jackobson, J. L.
 1988 *Environmental Refugee: A Yardstick of Inability*, Worchwatch paper 86, Washington D. C :
- Kerbo, H. R.
 1991 *Social stratification and Inequality: Class Conflict in Historical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2d ed. New York: McGraw Hill
- Light, D. Jr. & S. Keller
 1985 *Sociology*, New York: McGraw-Hill
- Lukacs, G.
 1923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 Mann, M.
 1973 *Consciousness and Action among the Working Class*, London: Macmillan
- Marx, K. and F. Engels
 1848 *The Communist Manifesto*, pp. 469-500 in *The Marx-Engels Reader*, edited by Robert Tucker, New York: Norton
- Myers, N.
 1995 *Environmental Exiles: an Emergent Crisis in the Global Arena*, unpublished report, The Climate Institute, Washington, D. C. :
- Nolch, G.
 1994 “Australia Could Become Target for Environmental Refugee”, *Search* (25); 269
- Ramlogan, R.
 1996 “Environmental Refugee: a Review”,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23)1: 81-88
- Roemer, J.
 1973 *A General Theory of Exploitation and Class*, Cambridge: Harvard Univ. Press
- Timberlake, I.
 1984 *Environment and Conflict, Briefing Document*, London: Earthscan.
- Trolkalen, J. M. (et al.)
 1992 “Environmental Refugee”, A paper presented to *World Foundation for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 Turner, J. H.
 1991 *The Structure of Sociological theory*, 5th ed. Belmont, CA: Wadsworth
 1994 *Sociology: Concepts and Uses*, New York: McGraw-Hill Inc.
- UNEP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al Programme)
 1999 *Global Environment Outlook 2000*
- Wright, E. O.

- 1985 *Classes*, London: Verso
- 1997 *Classes counts, Comparative Studies in Class analysi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 Press
- Warner, W. L. , P. S. Lunt, M. Meeker & K. Eels
- 1949 *Social Class in America*, Chicago: Science Research

Willhelm, S. M.

1979 Opportunities and Diminishing, *Society*(16)3: 12-17

Wu, Nai-the

1996 Class Identity without Class Consciousness, in E. J. Perry (ed.), *Putting Class in Its Place*,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 of California